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于 2019 年 5 月 8 日挂牌成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按照深圳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大鹏新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采取多渠道信息更新模式确保大鹏管理局政府信息及时、高效地向公众传递。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部分组成。

2019 年，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在大鹏政府在线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02 条，定期更新、复核机构职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环境保护、部门动态等栏目内容，所有信息均属于主动公开信息，无涉密信息泄漏。受理行政许可申请 51 件，其中准予行政许可 51 件，政府集中采购 6 件，采购总金额 1150.1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	/	/
规范性文件	/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5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0	0	6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9	0	19
行政强制	/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	1150.16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	/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	/	/	/
三、本年	(一) 予以公开	/	/	/	/	/	/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	/	/	/	/	/	/	/

度 办 理 结 果	形)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	/	/	/	/	/	/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	/	/	/	/	/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	/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	/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	/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	/	/	/	/	/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	/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	/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	/	/	/	/	/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	/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	/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	/	/	/	/	/
		2. 重复申请	/	/	/	/	/	/	/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	/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	/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	/	/	/	/	/	/

	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	/	/	/	/	/	/	/
	(七) 总计	/	/	/	/	/	/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足之处。在今后的工作中，大鹏管理局将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完善内部信息公开制度，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对公开的信息进行反复校核，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全面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加强梳理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高申请处理效率，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健全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